

吴鲁芹作品系列

作

品

系

列

师友文章

以东方风范面对西方文学的博学鸿儒
在闲逸的话语中有丰富的智慧和心灵的光辉
在信笔挥洒、嬉笑诙谐中见巧妙勾连和缜密严谨



上海書店出版社
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

吴鲁芹作品系列

师友文章



上海書店出版社
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师友 文章/吴鲁芹著. —上海:上海书店出版社,
2009.1

(吴鲁芹作品系列)

ISBN 978 - 7 - 80678 - 798 - 4

I. 师... II. 吴... III. ①回忆录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②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17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00844 号

著作合同登记号 图字:09-2008-219 号

责任编辑 陈 琪

特约编辑 孙 戈

装帧设计 张志全

技术编辑 丁 多

师友·文章

吴鲁芹 著

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书店出版社
(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c www.shsd.com.cn)

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

经 销 全国各地书店

印 刷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889 × 1194 1/32

印 张 8.125

字 数 168 千字

印 数 5000 册

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80678 - 798 - 4/I · 131

定 价 19.00 元



恩师章伦清先生
(一九三七)



台北市区骑脚踏车
(一九四九)



携妻迎恩师陈通伯先生于台北(一九五二)



讲学中密歇根州立大学(一九六二)



讲学罗德岛州立大学(一九六三)

出版说明

吴鲁芹(一九一八——一九八三),字鸿藻,散文作家,英美文学教授。上海市人。毕业于武汉大学外文系,先后任教于武汉大学、贵州大学、台湾师范学院、淡江英专(今淡江大学)、台湾大学等,策划英译当代中国文艺作品。一九五六年与友人联合创办《文学杂志》。一九六二年赴美,任教于密苏里大学等。主要作品有散文集《美国去来》、《鸡尾酒会及其它》、《瞎三话四集》、《余年集》、《暮云集》及报道访谈当代欧美作家的《英美十六家》等。

吴鲁芹的作品,沿袭了西方自《蒙田随笔》奠基的 essay 传统,呈现了中文世界里尚未被普遍肯定的散文创作风格,这种风格充满了个人化的知识趣味。吴鲁芹的散文“功力匀于字行间,情思入于化境”,轻松游走在中外优秀文章之间,既有西方的随笔传统,又有中国的散文精髓,他本人也是有学养、有风度的一代散文大家。

吴鲁芹生前致力于推动台湾现代文学,逝世后由友人成立基金会,邀请《联合报》与《中国时报》自一九八四年起轮流主办“吴鲁芹散文

奖”，林清玄、杨牧、王鼎钧、简媅、庄裕安、黄碧端、蒋勋、余光中、周芬伶、杨敏盛(阿盛)等得奖人皆为公认有成就的作家，此奖也深获文坛肯定与重视。

由于介绍的通道缘故，吴鲁芹先生的文、事在大陆的影响力并不大，大陆的读者对他的作品在认知上存在空白。基于这样的考虑，我社推出“吴鲁芹作品系列”中文简体字版，包括《瞎三话四集》、《师友 文章》、《鸡尾酒会及其他 美国去来》、《英美十六家》、《余年集》、《暮云集》、《文人相重 台北一月和》。

吴鲁芹先生长期身居海外，对外国作家、作品、地名的翻译与现今大陆通用译名不尽一致，如索尔·拜罗、佛洛伊德、杜斯妥也夫斯基、阿里斯多德、《卡拉马助夫兄弟》、《雨王韩德森》等。为尊重原著和作者起见，我们在编辑过程中对此基本保持原貌，相信并不会对读者的阅读造成障碍。

洋汤原来是祸水

余光中在《爱弹低调的高手》一文追悼吴鲁芹，要言不烦，淡淡几笔，就勾画出这位以《鸡尾酒会及其他》文集名噪一时的散文家潇洒脱落的神髓。一九八一年吴鲁芹到法国参加国际笔会的会议，一天在电梯上巧遇四十年前武汉大学老同学叶君健。两人互相“貌相”一番验明身份后，叶君说：“等下我来看你。”吴鲁芹向这位大学同学不慌不忙地说：“好啊，正好叙叙武汉往事。只有一点，你可别向我统战，我也不劝你投奔自由。”余光中作按语曰：“吴鲁芹做人向往的境界，是潇洒。他所谓的潇洒，是自由、自然，以至于超自然。也就因此，他一生最厌烦的就是剑拔弩张、党同伐异的载道文学。”

也因此吴鲁芹到了六十一岁时，发下宏愿：“我已经过了六十年了，不能再这样规矩下去。”于是他狠下心来，不再守“黎明即起”的规矩。爱什么时候刮胡子才刮胡子。因为，他说得好，儿女债已偿还了，余生是自己的。今后接到鸡尾酒会这类“传票”时，大可以非常创意地写下这句“特区英文”敬谢之：your humble servant happens to have better

things to do on this day at that particular moment than to attempt to mount a dragon or to attach my fragile body to the wings of a phoenix. 仆体弱躯残，早乏攀龙附凤之气力，恕难从命，乞谅则个。

在一阳指、蛤蟆功早已废绝的时代，如雅不欲出 TMD 或“格老子的”这种恶声，所谓“笑傲江湖”，亦不过如是：用不三不四的英文去申不三不四的大义。

吴鸿藻是我在台湾大学念书时的老师。虽然说自己海阔天空的散文调子有时迹近“瞎三话四”，但英文书写绝非“不三不四”。他花甲后“越轨”的事其实也不多，大不了是写了《“喝汤出声”辩》。吴教授认为“吃热的汤面不出声，实在不能尽情享受喝汤吃面之乐，不能真正欣赏汤与面之鲜、之美。”只恨洋人的，认为 table manners，认为喝汤出声是大忌。

吴教授引了《蒋碧微回忆录》的话说，一九一九年，蒋碧微和徐悲鸿等九十五位留学生初抵伦敦，负责招待的黄国梁先生把他们接到英国学生会。在饭前，黄国梁“手持全套西餐餐具，站在一张凳子上面，高声向我们讲解餐具用法，以及进餐时的规矩和礼节，他讲得极为详细，并且还做动作示范，一再叮嘱我们吃西餐最忌发出声响，不但刀叉不能‘叮当’作声，喝汤尤其不可有‘嘎嘎’之声，等等等等，不一而足。”

结果怎样？上茶时，第一道菜便是汤。只见“一开动，唏哩呼噜之声四起，使接待我们的同学全都愕然失色”。看来我们炎黄子孙的喝相，三皇五帝传了几千年，哪能因为那个黄某几句话就改变得了？那天晚上给他们捧汤盘碗碟的是英国女学生。这班洋妞看到听到我们同胞

唏哩呼噜的形状，一定吓得花容失色，说不定还有一两位一惊之下把手上的东西摔了下来。

汤水唏哩呼噜喝到嘴边才够味儿，但与洋人共餐，洋规矩不好不守。怎么办？我们的吴教授，空有笑傲江湖的志气，在这些“小眉小目”的事情上也一筹莫展。他只能劝告同胞，若不幸一定要跟洋人吃西餐，最妥善的办法莫如远离“祸水”。要喝汤，到唐人街餐馆吧，“一大碗酸辣汤，热气沸腾送到阁下的座前，唏哩哗啦，一瞬之间，碗已见底，额角冒汗，闲愁种种，俱已忘怀，此情此景，实是齿颊留芳，朵颐称快之铁证也。”

鲁芹师忆人怀旧的文章中，有《记夏济安之“趣”及其他》一文，今天读来竟发觉对我们中小学中文教育“饶有意义”。夏济安（一九一六——一九六五）教授跟吴鲁芹是至交，两人联同明华书局老板刘守宜先生三人合办《文学杂志》。济安师是单身汉，周末常到“吴家饭庄”挂单。他生性随和，从来不在晚辈面前装老成持重的样子，也因此跟鲁芹先生念小学的长女公子允绚特别相处得来，几乎臻于长幼“无序”之至境。据吴小姐在《纪念夏伯伯》一文所说，她小学五年级时，夏伯伯看到小女生作文，就觉得“技痒”，有时抢着要替她捉刀。有一次她碰巧拿到甲下，平常多是乙或乙上。夏伯伯以为自己既是 University Wit，只要小试牛刀，就可以帮着小五生拿甲，甚至甲上。

可是作文功课发下来，夏伯伯的大文只拿了丙上。“所以我以后就不让他做，他一定要帮我做，做了三次还是丙上，我很气，骂他怎么能当大学教授。”吴允绚说。

有关夏伯伯请缨做 ghostwriter 的始末，做父亲的追述起来更见生动。原来夏济安求胜心切，“每次几乎都是苦苦哀求，或者答应买糖行贿才得到再试身手的机会的。他那时候等待教师评定等第很着急，有点像考生放榜，一听到‘夏伯伯，你看又是丙上’，就抱住头，连声说：‘该鼠窜了！该鼠窜了！’这一项打击，很使他惶惑了一阵子。”

事后夏、吴两位大学教授为这“滑铁卢”事件郑重地自我检讨一番。夏教授认为自己模仿小女生的想法相当到家，口吻更可乱真，为甚么得不到老师另眼相看？老友吴教授指出，毛病也出在这里。原来台湾在五十年代的小学教育，用的还是“老黄历”，要小孩子说话“言之有物”，开口闭口说“开卷有益”、“勤有功，嬉无益”、“天下兴亡，匹夫有责”之类的八股。

吴教授站在小学老师的立场说话，认为孩子说老老实实的孩子话，已不足取，更何况——更何况夏伯伯写的是“仿造”童言，能拿个“丙上”，可差堪告慰了。夏伯伯由此想到小学语文教育等大问题，认为“夏某拿丙上事小，戕害儿童心灵事大”，本来有意写一篇“从小学生作文谈起”的议论文，后来打了退堂鼓，因为他知道“教育家是得罪不起的。”

我想大陆读者对吴鲁芹的名字和作品比较陌生。他的散文，就风格而言，与梁遇春（一九〇六——一九三二）和梁实秋（一九〇三——一九八七）一脉相承，幽默隽永，认定在无可奈何的人生中，凡夫俗子面对野蛮、无理、荒谬的局面时，除了“哑然失笑”这苍凉的姿态外，实在再无消解的办法。我相信他的作品在大陆会有知音。

刘绍铭

前记

《传记文学》有意把我近几年纪念师友的文字,汇编成集。另外又加上我在其他报刊上发表过的东西——主要是为了使这本书至少在厚薄这方面略为“壮观”一点。

书名是我定的。想用字体的大小,表明师友都是“大”的;文章则是十分微“小”。

请两位好友作序跋,乃是久不亮相,有点怯场,想藉前呼后拥来免于临阵脱逃。他们都是大作家,读者读读序跋或不吃亏,中间部分可省了。

甲寅岁暮维吉尼亚阿灵顿山居

序

十九年前,刘守宜兄一人兼办文学杂志社和明华书局,着实出了几本好书。先兄济安同刘老板极熟,按道理每出一种新书,寄我一册,也很方便。但济安知道那几年我在美国“充军”,一九五七年从酷热的德克萨斯州充到最冷地区——纽约偏北小镇菠茨坦(Potsdam),每周作业至少有三四十本大一作文要改,忙不过来,连他自编的那本小书《小说与文化》(其中有我的文章),也不寄我一本(后来台大中文系高材生杨庆仪来哥大进修,藏有此书,我毫不客气地把它没收了)。济安寄我的书只有两种:姜贵的《旋风》和吴鲁芹的《鸡尾酒会及其他》(文学杂志社,一九五七),意思是说:我教英文虽忙,这两本新出的中文书非读不可。我当时看了《旋风》,立即在我的《近代小说史》中加了个附录,表扬一番姜贵的成就。读了《鸡尾酒会》后(有些文章先在《文学杂志》看过了),觉得鲁芹兄写小品文这样到家,一定下过苦功,熟读英国小品文名家。书中表露的学问,也相当惊人,同我哥哥一样,是深有“武功”的人,无怪他们二人在台北同事多年,成了莫逆之交。书中压轴大文

《小襟人物》，形式介乎小说和散文之间。寄沉痛于幽默，读来更感人。可惜我算是搞小说的（其实我对英诗下的功夫较深，反而搁之一旁，也可算是造物弄人），一直没有把我读《鸡尾酒会》后的感想写出来。现在鲁芹兄嘱我为他的新文集《师友·文章》写序，趁机会也把《鸡尾酒会》重读了，这样对鲁芹二十多年来写散文的成绩，可以有个概观。

鲁芹兄虽以散文闻名于世，他中英文底子好，也是翻译能手；有好多年在台大开“文学批评”这门课，对中西古今文艺理论读得很熟，当年若有雄心，真可以写两篇唬人的重文，变成台湾批评界的权威。但当权威必有霸气，鲁芹觉得三十年代的三位名家——朱光潜、梁宗岱、李健吾——就有些霸气，“好像他们硬要我们穿意大利制的皮鞋、法国制的小帽，并不太顾到我们这双脚这个脑袋的尺寸”。其实他们三人所代表的西洋批评传统，还算是比较温柔敦厚的，鲁芹当年若要建立他的权威，非得写更严肃、更科学的论文不可，这样有违他的本性，不如不写。鲁芹自己没有把洋理论“移植”到台湾来，但他苦口婆心，至今仍期望做“移植”工作的年轻一辈，不要“太霸道”。事实上他走出学院门墙已十二年于兹，享尽清福，像我这样关在学院里做研究的人，每有新的理论倡行，只好迎头赶上，免得“落在‘时代巨轮’后面吃灰尘”（鲁芹妙语，见《鸡尾酒会》集）。前一阵想一知“结构派”（Structuralism）文艺理论之究竟，读了两本入门书，叫苦连天。鲁芹少年时不爱数学，“结构派”理论简直有些像微积分，比我们中学里读的代数、几何，难上几倍。

近二三十年来，英美两国写小品文的愈来愈少，缘由何在，我在《谈散文》那篇访问里略加说明，虽然也说得不大清楚（请参阅《纯文学散

文集》附录)。现在想想,小品文之衰落,与其未受当代英美批评家之重视,也有些关系。“新批评”家认为“隐喻”(Metaphor)才是文学的要素,强调作品的有机体组织;因之他们讨论诗、诗剧,最得心应手,分析小说、话剧也尚能应付自如,唯独小品文家信手写来,不可能像写诗一样讲究严密的组织,努力加强其文章里隐喻、明喻,和一切象征性东西的密度。“新批评”家对小品文避而不谈,造成的印象真好像是小品文是文章之末流了。“神话派”、“结构派”都着重文学的神话性,而且所谓“神话”都可追溯到上古时代的野蛮故事(如伊狄泼斯弑父娶母,米地亚杀子之类),小品文家却非常文明,即使谈到“怪力乱神”,总带些讥嘲的态度,觉得人类为什么还是这样野蛮。他们可能很爱好上古的神话,写出来的文章在精神上却和“神话”是背道而驰的。所以那些比“新批评”派更新的文评家,情愿花气力研究 Bram Stoker 小说 *Dracula* 之类的“吸血僵尸”文学(因为它的“神话”成分太丰富了),也不去讨论约翰生博士、兰姆没有“神话”味道的小品文。十九世纪的几位大散文家,如卡莱尔、罗斯金、亚诺德,当然仍是研究的对象,但研究重点乃是他们的思想和生平(例如罗斯金的性无能同他的艺术评论有什么连带关系),而不是他们的文章。台湾情形和美国一样,“大一英文”这门课才着重散文,让学生作文写得清通些;大二开始,文学研读的对象是诗、小说、戏剧和批评;散文这样东西不够“有机”,不够“神话”,研究起来当然不够味道。

我国一向诗、文并重,民国以来的教育制度显然更着重文,中小學生不断读古文,讲授诗词,倒要看国文老师的高兴。像鲁芹恩师章沧清

先生这样的全才,既教学生“应用文”,又教他们写诗,实在可说是绝无仅有。鲁芹这一代,从小背惯了古文,初读英国文学,当然很容易被几位大散文家所吸引,他们的气势这样盛,文字音乐性这样显著,讲起来实在比唐宋八大家更引人入胜。那时“新批评”还没有抬头,用不到顾及“意象”、“象征”、“隐喻”这些东西,把文章朗诵本身就是一种乐趣。鲁芹认为“文章先得写好才能谈其他”,而所谓“好”与其节奏大有关系。《师友·文章》全书充满自嘲,唯对写文章此道,认为没有“自误”,跟章沧清先生学诗,真学到了写文章的诀窍:

我承认诗没有学成,但是辨四声这点小技,真是一生受用不尽。一九五〇年代我在台湾偶尔写一两篇散文在刊物上发表。某一天我的一位学生恭维拙作容易读,似乎有一种特殊而自然的散文韵律。我知道他过奖出于真心,并非应酬的俗套,也就难免大言不惭起来了。我说你若是仔细推敲,就会发现某一句最后一个字必须是平声才站得住,我决不用一个仄声。这都是一九三〇年代最初两三年受章先生教我如何辨四声之赐。直到如今,不论作文,还是写一封短柬,似乎对声音总特别敏感,深怕一个字平仄之不当,使全句受窘。

但我想,鲁芹“对声音总特别敏感”,显然同他多读英文散文也有关系。本书大半文章可谓已自成一体,但在《鸡尾酒会》里多少可看得出模仿英国小品文家的语调和节奏。

鲁芹这一代专攻英国文学的人爱读、爱写小品文，可能也受了林语堂先生的影响。他们读中学时，林语堂创办的三种杂志——《论语》、《人间世》、《宇宙风》——正大行其道，三十年代初期在上海发行的文艺刊物虽然多，大半是左派办的，像鲁芹这样“少无大志”，视革命为畏途的文艺青年[包括先兄在内，还有苦学自修的思果(蔡濯堂)]，还是觉得林语堂的刊物比较对胃口，至少在文章里听不到口号，也看不到苏联文评家莫测高深的理论。林语堂提倡的“小品文”，一方面借镜英国散文家“幽默”的传统，一方面继承晚明散文家直抒“性灵”的余绪。“幽默”和“性灵”当然是分不开的：我们从小住在都市里的人，年轻时遭了战乱逃难之苦，不可能像袁中郎那样遨游江湖，逍遥自在；保持自己的幽默感变成了卫护我们做人的尊严，培植我们的“性灵”最起码的要求。“幽默”是一个非革命家对一切繁文缛礼，一切虚伪、野蛮、不合理的现象的一种消极抵抗。他自知是个“小人物”，没有能力改革社会搞革命，他也更知道有些人类的恶习——如好出风头，好摆架子，拍上欺下——任何革命也革不掉的，只好一笑置之——自己心里轻松一下，他的听众和读者也可从他幽默的观察里，得到一种安慰，一种“会心的微笑”。

鲁芹自称是非常“懒散”的人，这并不是说他读书不专心，写文章不考究章法，替朋友办事不热心，只是社会上有许多集体行动，不得不参加，又没有勇气逃掉，只好“从俗”，心里不愿意而已。做学生的时代，他怕上总理纪念周，听名人训话。其实既有纪念周这项节目，做校长的请名人来点缀场面，自有他的苦衷。鲁芹当然深明此理，但从小懒散惯